

**哈尔滨铁路运输
中级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概况	4
一、单位职责	4
二、单位机构设置	5
三、单位人员构成	5
第二部分 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报表	6
一、收支总表	6
二、收入总表	7
三、支出总表	7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2
九、项目支出表	12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13
第三部分 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19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19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1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2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2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2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3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23
十二、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3

第一部分 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概况

一、单位职责

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隶属于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主要职责是：

（一）审理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刑事、民商事等第一审案件。

（二）审理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商事等第二审案件。

（三）依法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审理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提起再审的案件；受理不服下级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的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提审或指令下级法院再审。

（四）依法审理由人民检察院按照法律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五）依法对下级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指定管辖。

（六）依法监督指导下级法院的审判工作。

（七）依法对下级法院审判工作中具体适用法律问题的请示作出批复。

（八）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九）依法受理应由本院审理的国家赔偿案件，并依法决

定应否进行国家赔偿。

（十）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一）办理司法协助和国际司法协助事项。

（十二）负责铁路运输法院系统的思想政治、组织人事、机构编制、纪检监察、教育培训和党建等工作。

（十三）负责铁路运输法院系统执行法律、政策的情况进行调查研究，总结审判工作经验。

（十四）领导铁路运输法院系统司法警察警务工作。

（十五）负责由本院承办或上级法院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有内设机构 13 个，分别为办公室、政治部（干部处、宣传处、教育处）、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局、研究室、审判管理办公室、司法警察支队、监察处、司法行政装备管理处、机关党委。

三、单位人员构成

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编制总数为 96 个，其中：行政编制 96 个，事业编制 0 个，工勤编制 0 个。实有人员 116 人，其中：在职人员 83 人，离退休人员 33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 5 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 3 人，离退休人数增加 2 人。

第二部分 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 报表

一、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单位：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185.25	一、本年支出	2,185.2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85.25	公共安全支出	1,741.9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1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27.4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120.71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185.25	支出总计	2,185.25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部门预算。

二、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单位：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代 码	部门(单 位)名 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 计		2,185.25	2,185.25	2,185.25														
408	省高法	2,185.25	2,185.25	2,185.25														
40800 3	铁路法 院	2,185.25	2,185.25	2,185.25														
40800 3001	哈尔滨 铁路运 输中级 法院	2,185.25	2,185.25	2,185.25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2021年部门预算。

三、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单位：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合 计		2,185.25	1,517.84	667.4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41.93	1,074.52	667.41			
20405	法院	1,741.93	1,074.52	667.41			
2040501	行政运行	1,235.79	1,074.52	161.2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6.14		506.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17	195.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17	195.1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76	89.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59	100.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1	4.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45	127.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45	127.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08	85.0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37	42.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71	120.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71	120.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71	120.71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部门预算。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185.25	一、本年支出	2,185.2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85.25	公共安全支出	1,741.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1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卫生健康支出	127.45

		住房保障支出	120.71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2,185.25	支出总计	2,185.25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部门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2,185.25	1,517.84	1,251.78	266.06	667.4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41.93	1,074.52	812.53	261.98	667.41
20405	法院	1,741.93	1,074.52	812.53	261.98	667.41
2040501	行政运行	1,235.79	1,074.52	812.53	261.98	161.2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6.14				506.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17	195.17	191.09	4.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17	195.17	191.09	4.0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76	89.76	85.68	4.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59	100.59	100.5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1	4.81	4.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45	127.45	127.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45	127.45	127.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5.08	85.08	85.0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37	42.37	42.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71	120.71	120.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71	120.71	120.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0.71	120.71	120.71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部门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517.84	1,251.78	266.0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2.00	1,132.00	
30101	基本工资	374.50	374.50	
30102	津补贴	371.08	371.08	
30103	奖金	63.87	63.8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0.59	100.5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81	4.81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3.06	63.0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	30.63	30.6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0.71	120.7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4	2.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6.06		266.06
30201	办公费	13.53		13.53
30204	手续费	0.17		0.17
30205	水费	1.31		1.31

30206	电费	11.34		11.34
30207	邮电费	8.10		8.10
30208	取暖费	19.36		19.36
30209	物业管理费	4.15		4.15
30211	差旅费	38.48		38.48
30213	维修(护)费	3.16		3.16
30216	培训费	9.45		9.45
30226	劳务费	2.91		2.91
30228	工会经费	19.22		19.22
30229	福利费	33.31		33.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0		2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6.15		76.1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		1.4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78	119.78	
30302	退休费	85.68	85.68	
30307	医疗费补助	33.76	33.7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5	0.35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2021年部门预算。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合 计	56.41		55.00		55.00	1.41
408-省高法	56.41		55.00		55.00	1.41

408003-铁路法院	56.41		55.00		55.00	1.41
408003001-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56.41		55.00		55.00	1.41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部门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部门预算。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资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667.41	667.41							
22-其他运转类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408003001-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92.44	92.44							

22-其他运转类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408003001-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68.20	68.20							
22-其他运转类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408003001-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15.77	15.77							
31-部门项目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	408003001-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491.00	491.00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2021年部门预算。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项目支出绩效表

单位：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408003001-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工资支出	10	人员类	725.3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采暖和购房补贴（在职）	10	人员类	20.2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人员类	63.8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额发放， 预算编制 科学合理，减少 结余资金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社会保 障缴费	10	人 员 类	199.10	严格执行 相关政 策，保障 工资及时 发放、足 额发放， 预算编制 科学合理，减少 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 障率	=	100	%	22.5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住房公 积金	10	人 员 类	120.71	严格执行 相关政 策，保障 工资及时 发放、足 额发放， 预算编制 科学合理，减少 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足额保 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退休费	10	人 员 类	76.75	严格执行 相关政 策，保障 工资及时 发放、足 额发放， 预算编制 科学合理，减少 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 障率	=	100	%	22.5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采暖和 购房补 贴（离 退休）	10	人 员 类	8.93	严格执行 相关政 策，保障 工资及时 发放、足 额发放， 预算编制 科学合理，减少 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足额保 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聘用制 文员人 员经费	10	人 员 类	2.74	严格执行 相关政 策，保障 工资及时 发放、足 额发放， 预算编制 科学合理，减少 结余资金	产出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	100	%	22.5
							数量 指标	科目调 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 障率	=	100	%	22.5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	5	%	22.5

	离退休医疗费	10	人员类	33.7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人员类	0.3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	10	部门项目	491.00	满足法院办案工作需要，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	1200	件	15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40	%	2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审限内结案率	≥	92	%	1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	%	1
							质量指标	结案率	≥	90	%	15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	100	%	30
						满意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不满意度	≤	5	%	10

	福利费	10	公用经费	24.03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	100	%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 (执行数 - 预算数) / 预算数	≤	5	%	22.5
	工会经费	10	公用经费	19.22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 (执行数 - 预算数) / 预算数	≤	5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	100	%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公用经费	76.15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 (执行数 - 预算数) / 预算数	≤	5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	100	%	22.5
	定额公用经费	10	公用经费	146.66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 (执行数 - 预算数) / 预算数	≤	5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 100%	≤	100	%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92.44	保障单位工作的正常运行，满足法院正常办公办案需求。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0	%	1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0	%	2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00	%	3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项目预算控制数	≤	92.44	万元	20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面积	≥	4770	平方米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单位正常运转	=	100	%	30

							指标	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不满意程度	≤	5	%	10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68.20	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	100	%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不满足度	≤	5	%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40	%	2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15	%	1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率	≥	100	%	2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质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	90	%	20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15.77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对办公用房和设备进行维修、维护，保障资产保值增值。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	%	1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40	%	2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三季度 预算 资金累 计支出 率	≥	75	%	3
							成本 指标	项目预 算控制 数	≤	15.77	万元	20
								★全年 预算资 金支出 率	≥	100	%	0
							质量 指标	政府采 购率	≥	100	%	2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使用者 不满 意度	≤	5	%	1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单位正 常运转 率	=	100	%	30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部门预算。

第三部分 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 年，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收入总预算 2,185.25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总预算 2,185.25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154.06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导致的。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1年,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收入预算2,185.2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85.25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1年,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支出预算2,185.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17.84万元,占69%;项目支出667.41万元,占31%;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年,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财政拨款收入预算2,185.2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4.06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导致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185.2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185.25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1,741.9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5.1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27.4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20.71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1年,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85.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17.84 万元，项目支出 667.41 万元。

1、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41.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1.85 万元，增长 8.87%，主要原因是新建审判业务用房 2021 年将进入装修阶段，增加取暖费以及新增在职人员导致的。

2、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94 万元，增长 3.69%，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导致退休费等增加。

3、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54 万元，增长 4.54%，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导致的。

4、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7 万元，下降 0.22%，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导致的。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517.8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51.78 万元，公用经费 266.06 万元。

1、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61.53 万元，下降 12.4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加班补贴和聘用人员工资将在项目核算导致的。

2、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6.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64 万元，增长 7.10%，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人员导致的。

3、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7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9.86 万元，增长 19.88%，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导致的。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56.4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4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1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和因公出国（境）费用。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5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未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2021 年预算安排 1.4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计公务接待任务与上年一致。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1 年预算安排 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5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新增公务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9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车编制为 12 辆，2020 年按 10 辆公务车核定，2021 年按 12 辆公务车核定。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73.1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8.58万元，增长16.95%。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人员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采购预算总额209.98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64.57万元、工程类预算7.48万元、服务类预算137.93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0年末，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共有房屋面积28平方米，车辆12台，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13台。

十二、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1年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8个，涉及预算金额2185.25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根据《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和《2021年省级部门预算编制手册》，对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21年部门预算中相关名词解释如下：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

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维持单位正常运行的公用经费支出。

四、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五、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的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七、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医疗补助经费。

八、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业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九、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十一、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照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

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务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十六、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七、“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公务接待费。

哈尔滨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2021年3月25日